

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

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4）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当日（即2025年10月29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1	杭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40,722,753	32.82
2	海南信荷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2,414,866	18.07
3	杨波	7,004,646	5.65
4	九智汇科（杭州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－杭州港智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6,355,645	5.12
5	韩华龙	4,734,475	3.82
6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,532,875	2.04
7	俞永平	2,311,011	1.86

8	赵一	2, 101, 396	1. 69
9	章良忠	1, 336, 235	1. 08
10	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1, 137, 032	0. 92

二、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无限售流通股比例 (%)
1	杭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40, 722, 753	32. 82
2	海南信荷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2, 414, 866	18. 07
3	杨波	7, 004, 646	5. 65
4	九智汇科（杭州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－杭州港智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6, 355, 645	5. 12
5	韩华龙	4, 734, 475	3. 82
6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, 532, 875	2. 04
7	俞永平	2, 311, 011	1. 86
8	赵一	2, 101, 396	1. 69
9	章良忠	1, 336, 235	1. 08
10	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1, 137, 032	0. 92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4日